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的通告

(2025 年第 03007 号)

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关于 2024 年网络订餐专项抽检情况的通告(2024 年第 50 期),涉及我市 1 家经营企业。现将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通告如下:

一、东莞市虎门铨记醉香餐饮店经营的“招牌脆皮烧鸭(一只)(不含米饭)”

(一)、抽检基本情况

东莞市虎门铨记醉香餐饮店销售的“招牌脆皮烧鸭(一只)(不含米饭)”(加工日期:2024 年 5 月 29 日),大肠埃希氏菌,菌落总数项目不符合 DBS 44/006-2016《非预包装即食食品微生物限量》要求。

(二)、现场检查情况

我局执法人员对东莞市虎门铨记醉香餐饮店进行了现场检查,并书面向其送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。执法人员现场检查未发现上述被抽检批次“招牌脆皮烧鸭(一只)(不含米饭)”在销售。据查,该被抽检批次“招牌脆皮烧鸭(一只)(不含米饭)”共加工 2 份,货值金额为 183.78 元,该被抽检批次“招牌脆皮烧鸭(一只)(不含米饭)”已全部销售完毕。

(三)、依法召回情况

我局执法人员依法责令该店停止经营不合格食品,并责令其按照《食品召回管理办法》规定进行召回。该店已在经营场所醒目位置张贴召回公告,目前无召回产品。

(四)、立案情况

我局依法对东莞市虎门铨记醉香餐饮店进行立案处理。

二、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,可拨打 12345 电话投诉举报。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5 年 1 月 10 日